

## 國立臺灣師範大學 函

地 址：106308 臺北市大安區和平  
東路一段162號  
聯 絡 人：林佳慧  
電 話：02-77491246  
電子郵件：justego@ntnu.edu.tw

受文者：如行文單位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5年1月13日  
發文字號：師大師推字第1151000472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第四週期國民小學師資類科評鑑資料研商會議紀錄1150106

主旨：檢送115年1月6日第四週期國民小學師資類科評鑑資料  
【項目一、二】研商會議紀錄，請查照。

正本：本校師資培育學院、師資培育學院師資培育課程組、師資培育學院實習與地方  
輔導組、師資培育學院國際師培推動組

副本：

校長 吳正己

國立臺灣師範大學師資培育學院第四週期國民小學師

資類科評鑑資料【項目一、二】研商會議簽到表

一、時間：115 年 1 月 6 日（星期二）9:00

二、地點：行政大樓 3 樓研討室

單位別	姓名	職稱	簽名
師資培育學院	張民杰	教授	張民杰
師資培育學院 師資培育課程組	葉明芬	助理教授	葉明芬
師資培育學院 國際師培推動組	陳信亨	助理教授/組長	陳信亨
師資培育學院 國際師培推動組	林佳慧	輔導員	林佳慧

# 國立臺灣師範大學師資培育學院

## 第四週期國民小學師資類科評鑑資料【項目一、二】研商會議紀錄

時間：115年1月6日（星期二）上午9時

地點：本校行政大樓三樓研討室

出席人員：

師資培育學院張民杰教授、師資培育學院國際師培推動組陳信亨助理教授兼任組長、師資培育學院葉明芬助理教授、師資培育學院柯琦副教授(請假)、師資培育學院國際師培推動組林佳慧輔導員

### 壹、報告事項：

國民小學師資類科各評鑑項目已初步彙整資料表格，重要日程及分工如下：

編號	項目別	評鑑項目	主筆老師	行政組別	重要日程
1	項目一	教育目標及師資職前教育階段教師專業素養	張民杰教授、葉明芬助理教授、Keith M. Graham 副教授	國際師培推動組	115.8.15 前提交概況說明書
2	項目二	行政運作及自我改善			
3	項目三	學生遴選及學習支持	葉怡芬教授副院長兼課程組組長、吳淑禎教授、洪麗卿助理教授	師資培育課程組	115.8.16 至 11.30 完成書面審查
4	項目四	教師質量及課程教學			
5	項目五	學生學習成效	高松景助理教授、徐秀婕助理教授	實習與地方輔導組	115.10-12 實地訪評
6	項目六	實習及夥伴學校關係	廖純英助理教授		
7		師培評鑑檢核指標	略	學院+三組	

### 貳、討論事項：

一、為回應師資培育評鑑指標之佐證需求，並強化教育目標及師資職前教育階段教師專業素養與行政運作及自我改善之具體呈現，會中決議初稿將補充撰寫下列相關資料，作為評鑑佐證與整體成效說明之用：

項目標準	標準內涵	討論事項
1-1. 師資培育單位所訂之教育目標、專業核心能力與師資職前教育階段教師專業素養及其指標之聯結。	1-1-2. 師資培育單位之教育目標、師資生專業核心能力/專業素養與教育部師資職前教育階段教師專業素養及其指標之關聯性。	<p>一、與會委員建議於說明內容中，加入表 4-2-1-1 「國立臺灣師範大學教育專業課程核心能力與教育部教師專業素養對應表」，並就本院教育目標、師資生專業核心能力與教育部教師專業素養指標之對應關係進行整體性論述，以強化指標間之邏輯連結與一致性。</p> <p>二、為突顯本院師資培育發展方向與校級中長程規劃之連結性，建議補充納入本校「2026 - 2030 校務發展計畫（草案）」相關內容，說明本院教育目標與校務發展願景、策略重點之對應情形。</p> <p>三、引用「115-116 年精進師資素質及特色發展計畫書」第 65 頁之圖示，作為本院師資培育目標、核心能力與專業素養系統性連結之視覺化佐證，以提升整體論述之完整性與清楚度。</p>
1-3. 其他教師專業素養之辦學特色。	1-3-1. 項目一標準與內涵外之辦學特色。	補充納入本院申請設立教育學程計畫書第 4 頁所示之「國小教育學程【培育包班能力】」圖示，說明本院於課程設計與培育機制上，著重各類科專長、閔南語專長、表演藝術專長、雙語專長等，作為回應本項「其他教師專業素養辦學特色」之具體佐證。
2-1. 師資培育在校/院務發展計畫與學校組織中之定位	2-1-1. 校/院務發展計畫中對培育符應教學現場需求優質師資之策略與行動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補充納入本校國際事務處「<a href="#">Global BEST 2025 - 2030 國際化策略白皮書</a>」相關內容，說明本院師資培育發展策略如何回應校級國際化發展方向，並透過國際合作、跨國交流及國際師資培育方案之推動，培育符合教學現場需求且具國際視野之優質師資，以強化本項目之整體論述與政策連結性。</li> <li>納入「115 - 116 年精進師資素質及特色發展計畫」中與國民小學師資培育相關之計畫執行內容，具體說明本院於課程規劃、教學實踐、實習制度及專業支持等面向之推動作法，作為回應本項指標之重要實務佐證。</li> </ol>

項目標準	標準內涵	討論事項
2-2. 結合校務研究機制，建立一套完整與永續反映師資培育效能之品質保證系統	2-2-2. 師資培育單位能對申請設立審查意見，完成品質改善，確保師資培育品質。	納入「國立臺灣師範大學申設『國民小學師資類科教育學程』111.11.1 師審會決議事項回應說明」，具體呈現本院針對申請設立審查意見之回應內容、改善作法及後續調整情形，以彰顯本院透過制度化檢討與品質改善機制，持續精進師資培育品質之具體成效。
2-4. 因應科技發展建置或提供智慧學習環境，滿足教學與學習需求之作法	2-4-1. 師資培育單位建置或提供師資生智慧學習環境之作法。	納入「115-116 年精進師資素質及特色發展計畫書」之「精 9—後疫情時代的教師科技輔助教學能力培育計畫」，說明本院因應科技發展，建置與提供師資生智慧學習環境之作法。

**二、相關資料已於師培學院雲端新增補充，並已完成項目一初稿及項目二初稿一版，後續請主筆老師持續修訂與完備初稿內容，並於例會中定期提報討論。**

**參、散會：上午 11 時 45 分**

## 項目一、教育目標及師資職前教育階段教師專業素養

項目標準	標準內涵
1-1. 師資培育單位所訂之教育目標、專業核心能力與師資職前教育階段教師專業素養及其指標之聯結。	1-1-1. 師資培育單位之教育目標與師資生專業核心能力/專業素養。 1-1-2. 師資培育單位之教育目標、師資生專業核心能力/專業素養與教育部師資職前教育階段教師專業素養及其指標之關聯性。 1-1-3. 師資培育單位協助與評估師資生瞭解單位教育目標、師資生專業核心能力/專業素養與教育部師資職前教育階段教師專業素養及其指標之作法。
1-2. 師資培育單位依教育目標、專業核心能力與師資職前教育階段教師專業素養及其指標培育師資生之具體作法。	1-2-1. 師資培育單位依教育目標、師資生專業核心能力/專業素養與教育部師資職前教育階段教師專業素養及其指標培育師資生認識學習者和瞭解教育發展理念與實務之作法。 1-2-2. 師資培育單位依教育目標、師資生專業核心能力/專業素養與教育部師資職前教育階段教師專業素養及其指標培育師資生規劃適切課程、教學及多元評量之作法。 1-2-3. 師資培育單位依教育目標、師資生專業核心能力/專業素養與教育部師資職前教育階段教師專業素養及其指標培育師資生建立正向學習環境並適性輔導之作法。 1-2-4. 師資培育單位依教育目標、師資生專業核心能力/專業素養與教育部師資職前教育階段教師專業素養及其指標培育師資生實踐教師專業發展與倫理之作法。
1-3. 其他教師專業素養之辦學特色。	1-3-1. 項目一標準與內涵外之辦學特色。

## 項目二、行政運作及自我改善

項目標準	標準內涵
2-1. 師資培育在校/院務發展計畫與學校組織中之定位。	2-1-1. 校/院務發展計畫中對培育符應教學現場需求優質師資之策略與行動。
	2-1-2. 師資培育單位結合教育部重要計畫（如高教深耕計畫、精進特色師資培育計畫…等），並提出強化培育符應教學現場需求優質師資之作法。
	2-1-3. 師資培育單位獲得校級行政單位支持之具體成果。
2-2. 結合校務研究機制，建立一套完整與永續反映師資培育效能之品質保證系統。	2-2-1. 師資培育單位之行政運作機制能依規定運作並建立完善紀錄。
	2-2-2. 師資培育單位能對申請設立審查意見，完成品質改善，確保師資培育品質。
	2-2-3. 師資培育單位能建立應用校務研究提升師資培育品質之機制。
2-3. 互動關係人參與師資培育之課程規劃與設計、學習評量、品質持續改善之機制。	2-3-1. 師資培育單位能建立內部互動關係人參與課程規劃與設計、學習評量、品質持續改善之機制。
	2-3-2. 師資培育單位能建立外部互動關係人參與課程規劃與設計、學習評量、品質持續改善之機制。
	2-4-1. 師資培育單位建置或提供師資生智慧學習環境之作法。
2-4. 因應科技發展建置或提供智慧學習環境，滿足教學與學習需求之作法。	2-4-2. 師資培育單位培養師資生遠距同步與非同步教學能力之作法。
	2-4-3. 師資培育單位培養師資生運用輔具進行科技融入教學之作法。
2-5. 其他行政運作及自我改善之辦學特色。	2-5-1. 項目二標準與內涵外之辦學特色。